《光武通識學報》稿約

壹、發行宗旨

本刊為「光武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」發行之全國性學術期刊，旨在探討通識學術領域、交流通識教育資訊、提昇通識教育品質，竭誠歡迎校內、校外學者投稿。

貳、投稿須知

一、本學報創刊號截稿日期為 2004 年元月下旬，定於本校校慶（3 月 17 日）之前出刊。自第二期開始，截稿日期為每年 10 月下旬，出刊日期為 12 月下旬。

二、投稿者請繳交 Word 檔磁片一份、全文列印稿兩份、撰稿者基本資料表一份，稿件格式務必符合本學報撰稿體例。中文研究論文全文長度以八千字到一萬五千字為原則；書評和議題討論以不超過五千字為原則；英文論文全文以不超過 20 頁（12 號字、A4 版面）為原則。

三、稿件請寄至光武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，並註明：「光武通識學報稿件」

112　台北市北投區一德街 151 號

EMAIL：q8100@mail.kwit.edu.tw

電話：（02）28927154 轉 8100。傳真：（02）28958793

四、來稿經校外學者審查與本學報編輯委員會通過後，方得刊登。

五、稿件一經本學報採用，版權歸本校所有，並致贈作者論文抽印本三十份、當期學報兩本，恕不另奉稿酬。

六、相關資料表格可至光武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網站參閱下載。

網址：http://www.cge.kwit.edu.tw

參、撰稿體例

一、來稿請依題目、作者、中英文摘要（五百字以內）、中英文關鍵詞、正文、圖片、引用書目之順序撰寫。

二、各章節使用符號，依一、（一）、1、(1)之順序標示。

三、請用新式標點：專書、期刊、長篇樂曲、戲劇作品、美術作品等之中文標題一律採雙尖號《》，論文、短篇作品、短曲、章節等之中文標題一律採單尖號〈〉。書名與篇名連用時可省略篇名符號，如《莊子・天下篇》；引文請用「」表示；除破折號、刪節號各佔兩格外，其餘標點符號各佔一格。

四、正文每段第一行空兩格，獨立引文每行縮三格，不另加引號。

五、正文中註釋符號請用阿拉伯數字標示，號碼全文連續，如 1、2、3.....。註解置於每頁下方，以細黑線與正文分開。

六、引用專書或論文，請用下列格式：

（一）專書：作者，《書名》（出版地：出版者，西元年份），頁碼。

（二）期刊：作者，〈篇名〉，《刊物名稱》卷期（西元年份），頁碼。

（三）論文集：作者，〈篇名〉，論文集編者，《論文集名稱》（出版地：出版者，西元年份），頁碼。

（四）原版或影印版古籍請註明版本與卷頁。影印版古籍請註明現代出版項。例如：劉向，《列女傳》（道光 17 年振綺堂原雕，同治 13 年補刊，梁端校讀本），卷 2，頁 12。王鳴盛，《十七史商榷》（台北：樂天，1972 年影廣雅書局本），卷 12，頁 1。

（五）引文年代及頁數請一律使用阿拉伯數字。

七、英文稿件引用專書或論文格式，請依 MLA 或 APA 格式書寫。

八、正文後若須附加引用書目，請先列中（日）文，再列西文。中文書目依作者姓氏筆劃按序排列，英文書目依作者姓氏字母順序排列，同一作者有兩本（篇）以上著作時，則依著作出版先後排列。